我們延長的是生命,還是痛苦?

生與死的兩難—安樂死議題探討

日文觀二甲 U0657005 許文齡

日文觀二甲 U0657015 吳穎和

日文觀二甲 U0657013 吳邦碩

目錄

- 一、安樂死是什麼?
- 二、安樂死爭議「安樂死批評者」 安樂死爭議-「安樂死支持者」
- 三、安樂死合法化國家
- 四、荷蘭夫妻自願接受安樂死 荷蘭合法化安樂死
- 五、瑞士安樂死機構幫助千人擺脫病魔痛苦 (影片欣賞
- 六、安樂死在台灣
- 七、案例介紹-瓊瑤的信
- 八、讓他活下去是真正的孝順嗎?
- 九、傅達仁:案例介紹、推動安樂死、接受協助自殺
- 十、癌末主播傅達仁:我要決定自己的死亡(影片欣賞)
- 十一、贊成積極安樂死
- 十二、反對積極安樂死
- 十三、總結

一、安樂死是什麼?

- ■安樂死一詞源於希臘語,意指「好的死亡」。
- 是一種給予患有不治之症的人以無痛楚、或是「盡其量減小痛楚地」致死的行為或措施。
- ■一般用於病患出現了無法醫治的長期顯性病症, 因病到晚期或不治,對病人造成極大的負擔,不 願再受病痛折磨而採取的了結生命的措施。
- 經過醫生和病人雙方同意後進行,為減輕痛苦而進行的提前死亡。

二、安樂死爭議「安樂死批評者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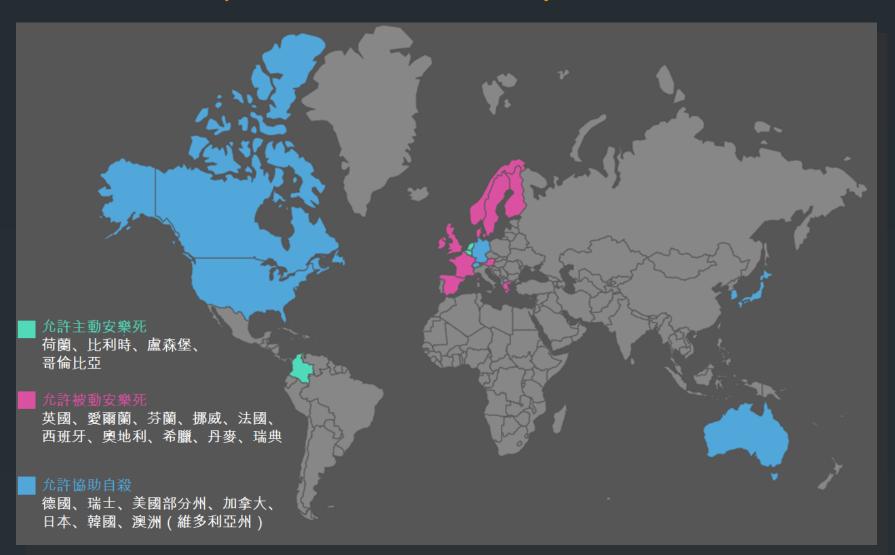
- ■安樂死行為有「殺人」或「協助自殺」的嫌疑。
- ■消極安樂死可能違反病人自身意願,解脫的只是 家屬的感覺。
- 人總不免一死,但生命應該秉持著積極面對的態度,而不是消極的一死了之。
- ■安樂死會改變人與人之間的相互關係,以及人類 社會是一共同體的結構。

安樂死爭議-「安樂死支持者」

- 基於人性尊嚴的基礎,尊重個人自我抉擇生命 品質和長短的權利。
- ■反對安樂死實是出於對死亡的恐懼,人總不免 一死,死對重症病人來說只是解脫。
- ■安寧療護的資源不足,費用也太昂貴,且安寧療護無法解決病患生理上的痛苦。

三、安樂死合法化國家

截至 2018 年 6 月



國外案例探討

四、荷蘭夫妻自願接受安樂死

- ■尼克和他妻子特莉絲結婚65年,今年已經91歲,最近幾年來兩人的健康狀況亮起紅燈,2012年尼克中風癱瘓,而特莉絲則罹患血管性失智症,病人反應逐漸遲鈍,記憶力也開始喪失,女兒說:「一起離世,是他們最深切的願望。」
- 在 2001 年,荷蘭就成為全球首個安樂死合法化的國家,但夫婦兩人同時接受安樂死的案例十分罕見,因為兩人同時滿足安樂死條件的情況相當困難,在荷蘭要執行安樂死,須出自病人意願,且醫生證明患者正處於「不能減輕」和「不能忍受」的痛苦中,達成安樂死已經是他們的唯一選擇的共識。

荷蘭合法化安樂死

根據調查結果,這種"非情願的安樂死"比例高達 41%。家屬的理由倒也簡單,就是不願再看到患了不治之症的病人繼續痛苦下去,因而向醫生提出要求,導致病人"合法死亡"。更值得關注的是,在這 41%的"安樂死"病人中,11%在死前仍神志清醒,完全有能力自主做出選擇。

■非自願 ■自願

- ■據統計,荷蘭每年約有 4000 人安樂死。目前,荷蘭的一些老年病人對為其治病的醫生越來越不信任,擔心他們對自己"合法下毒手"。即便是對自己的家屬,病人們也開始產生越來越大的疑慮,擔心自己有朝一日日為安樂死的對象。為逃避這種變相被家屬和醫生合法促死的命運,老人和病人開始向周邊國家逃亡。
- ■荷蘭老人移居國外的現象始於 2002 年下半年,這種向國外"大逃亡"的現象不斷增加。據稱僅最近 4 個月,荷蘭已有 3 萬老人或危重病人出走他國。德國是荷蘭鄰國,而且"安樂死"在這裡暫時還不會提上立法日程,因而德國成了他們逃亡的首選目的地。

五、要笑著離開?! 瑞士安樂死機構幫助千人擺脫病魔痛苦 外國客佔 9 成

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LEnyZNEO3zg

國內案例探討

六、安樂死在台灣

2018年,台灣踏入「高齡社會」,社會上多數人仍忌諱「談死」,但有一群人,對自己生命最後一哩怎麼走很有想法,有人替內工,有人鼓吹安樂死」,甚至有人飛到瑞士,尋求協助自殺的組織幫忙,結束一生。

台灣選入超高齡社會的進程	十年內台灣就會進入超高齡社會。	
高龄化社會: 一九九三年六十五歲以 上人口比率達7%。	高齡社會; 二〇一八年六十五歲以 上人口比率達14%。	超高齡社會; 二〇二五年六十五歲以 上人口比率達20%。
1993	2018	2025
7%	14%	20%
65 _{AGE}	65	65 _{AGE}

七、案例介紹-瓊瑤的信

知名作家瓊瑤發表她寫給兒子和兒媳的公開 信,除了仔細交代身後事,同時表明拒絕多 種醫療處置,更期待台灣未來能針對 安樂 死」立法。



2017年3月12日 - 🔾

≥ 実施 ***

寫給兒子和兒媳的一封公開信 預約自己的美好告別

鍵體的中錐和斑瓊:

這是我第一次在除書上寫下我的心聲,卻是我人生中最重要的一封信。

《預約自己的美好告別》是我在《今周刊》裡讀到的一篇文章,這篇文 章值得每個人去閱讀一遍。在這篇文章中,我才知道《病人自主權利 法》已經立法确遇,而且要在2019年1月6日開始實施了!換言之,以後 病人可以自己決定如何死亡,不用再讓醫生和家屬來決定了。對我來 說,這真是一件太好太好的喜訊!雖然我更希望可以立法《安樂死》, 不過,《尊嚴死》聊時於無,對於沒有希望的病患,總是邁出了一大

現在,我要繼沈富雄、禁金川之後,在網路公開我的叮嚀。雖然中維一 再說,完全瞭解我的心顯,同意我的看法,會全部薄照我的顯望去做。 我卻生怕到了時候,你們對我的愛,成為我「自然死亡」最大的阻力。 承諾容易實行雖!第一到時候,你們後悔了,不捨得我離開,而變成就 金川說的:「聯合醫生來麥遲我」,怎麼辦?我想,你們深深明白我多 麽害怕有那麽一天!現在我公開了我的「權利」,所有看到這封信的人 都是見證,你們不論多麽不捨,不論面對什麽壓力,都不能勉強留住我 的輻影,讓我變成「求生不得,求死不能」的臥床老人!那樣,你們才 景「大不孝」!

今天的《中國時報》有腦社論,談到台灣高齡化社會的問題,讀來觸目 整心。它提到人類老化經過「健康→亞健康→失能」三個階段,事實 上,失能後的老人,就是生命最後的階段。根據數據顯示,台灣失能者

八、讓他活下去是真正的孝順嗎?

- 嘉義退休教師賴台生的母親當年已是癌症末期,子女們捨不得,仍讓她嘗試新藥,硬生生 把半年餘命撐到一年半。
- 直到母親離世,他才從醫師口中說出的那句「你們太孝順了」,悟出了自己的「愚孝」。
- 那些拚命讓媽媽活下來的日子,只是讓母親受苦受難。

九、傅達仁:案例介紹

- 傅達仁曾是「中華民國代表隊」出戰的籃球球員 ,他以一名台視體育主播聞名,也是知名節目主 持人,以播報 NBA 賽事聞名,也曾和沈春華一起 主持過台視綜藝節目《大家樂》並榮獲金鐘獎優 良綜藝節目獎。
- 傅達仁因胰臟癌末期希望推動台灣安樂死立法,但始終未果。2018年6月2日,傅達仁飛往瑞士接受協助自殺,享壽85歲。於瑞士當地時間11日上午9點20分火化完畢,並在台灣時間6月21日上午9點,於新北市金山區的基督教平安園下葬。

傅達仁:在台灣推動安樂死

- 傅達仁晚年因胰臟癌末期瘦到48公斤,止痛劑已無濟於緩解身體劇烈的疼痛。
- 2016年12月,傅達仁籌辦「生前追思會」, 上書蔡總統呼籲立法院通過安樂死法案,願以 自身當台灣合法安樂死首例。傅達仁說:「歐 美先進國家安樂死,已行之有年。我以自己、 一位病魔纏身的84歲老人身分為例:自願安 樂死可以免除自身及家人痛苦,同時減少因高 龄社會配套長照政策所造成的國家資源浪 費。」

傅達仁:在瑞士接受協助自殺

- 2017年2月,傅達仁收到行政院秘書長回信,他說信中以安寧緩和醫療擋下安樂死法案
- 2017年受訪曾透露:「我膽囊全部摘除,再加上早年胃切除一半,消化系統嚴重失靈,膽管做支架痛苦不已,最近還檢查出有胰臟癌,活得很沒尊嚴。」

傅達仁:在瑞士接受協助自殺

- 2017年11月攜家帶眷造訪瑞士,與相關人士談話後,獲得「尊嚴」機構執行協助自殺「綠燈」資格,後於2018年6月7日,歐洲中部夏令時間上午11點,傅達仁接受協助自殺並於中午12點58分辭世。
- 傅達仁一家人兩趟瑞士行耗資300萬元台幣,他強調 :「我是找一個法治、公正、自由、人權的國家來 做,我一定要跑到這來,300萬!如果我們國家有這個法,不但不花300萬,也不需要客死他鄉。」

十、癌末主播傅達仁: 我要決定自己的死亡

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D9tSqjn29YI

十一、贊成積極安樂死

- ●尊嚴地死去是道德權利
- ●對受苦的人,這是仁慈的做法
- ●對受苦的家人,這是仁慈的做法
- 解除家人沉重的經濟負擔
- ●減輕社會的重擔
- ●這是合乎人道的行為

十二、反對積極安樂死

- ●殺掉受苦者是不仁道的行為
- ●藉痛苦學習很多功課
- ●生命無價
- 為求目的,不可不擇手段
- ●人豈是動物
- ●可能被不願照顧病人的家屬濫用

十三、總結

- 自殺是一種剝奪個人的人格以及存在價值的行為,而且可能傷害我們對於道德的價值觀。
- 我們肯定人有其尊嚴和內在價值。因此應能以 自主原則決定自己生命的去留。
- 安樂死行為應被合法,不過需要管制,以免遭有自殺意圖者濫用。

報告到此結束,謝謝大家!